

國立高雄餐旅學院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98 年 5 月 21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 30 分整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6 樓行政會議室

主席：孫教務長路弘

出席人員：陳主任文聰、蔡主任鴻江、吳武忠教師、石岳峻教師、蘇所長恆安、楊校長百世、黃啟揚教師、劉主任秀慧(方雅玲助理代理)、謝旭初教師、旅運管理系教師代表(缺席)、王主任儒堅(缺席)、徐永鑫教師、楊主任政樺、蔡欣佑教師、曾主任紀壽、黃主任招憲、吳主任妙姬、餐飲廚藝科教師代表(李組長柏宏代理)、施組長文華、李組長柏宏、林秀樺學生代表、葉鳳婷學生代表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提案討論

案 號：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旅館管理系

案 由：新增及調整旅館管理系 98 學年度四技部、二技部課程標準表及新增 982 學期四技二年級國際禮儀 2 學分 2 小時之選修課程(如教學大綱附件)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經由 97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通過：

1. 修正 98 學年度二技部之課程，「旅館事故與案例探討」2 學分 2 小時調整為必修。
2. 新增 98 學年度二技部必修「餐旅專題講座」2 學分 2 小時、選修「房務實務」、「客務實務」、「餐飲服務」各 2 學分 2 小時之課程。

二、新增 98 學年度四技部之課程標準。

三、本系 982 學期四技二年級新增「國際禮儀」2 學分 2 小時之選修課程(適用 961 入學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號：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餐旅教育研究所

案 由：有關本所(一般生/在職生)課程標準表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台技(二)字第 0970076220A 號函核准本校 98 學年度設立餐旅教育研究所。

二、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(98 年 5 月 6 日召開)決議通過本所(一般生/在職生)課程標準表。

討 論：

楊所長百世：

有關本所課程標準表經相關專家提供之意見，本所將專家意見納入所課程委員會討論後修正如下：

- 一、原『資料處理與分析研究』課程，為了與『質性研究』課程有所區隔，故修正為『應用統計分析』。
- 二、原『餐旅管理實務研究』課程修改為『餐旅個案研究』。
- 三、原『餐旅性別教育研究』課程修改為『性別教育研究』。
- 四、原『英文寫作閱讀』課程修改為『終身學習與教育研究』。

決 議：修訂通過，修訂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刪除『餐旅人力資源發展研究』，增加『教育行政學研究』選修課程。
- 二、原『餐旅教育專業英文研究』選修課程名稱，修改為『餐旅專業英文教學研究』。
- 三、於二週內檢送所有課程之科目大要，交請教務長協助審查之。

另註：會後會簽餐旅教育研究所修正為『餐教所課程為更增寬度及適度，其中「餐旅公共關係研究」、「餐旅技職教育研究」、「餐旅組織行為研究」三科亦將「餐旅」兩字拿掉，符合會議修正意見。

案 號：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休閒暨遊憩管理系

案 由：本系擬新增及修訂課程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擬新增選修「桌上博弈服務技術」課程，教學綱要如附件。

序號	學制	異動前	課程名稱	原因 調整/新增	開課年級 /學期	必 /選	學 分	時 數	備註
		異動後							
1	四技	異動前	桌上博弈服務技術	新增	四下	選	2	2	適用 95、96 學年度。
		異動後							

二、擬修訂 98 學年度課程標準，修訂資料如附件。

三、以上經由本系 98 年 4 月 21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，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
討 論：

決 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新增選修「桌上博弈服務技術」課程。
- 二、先作階段性的調整，至 991 學期再作全面性的調整，請系上針對博弈相關課程，981 學期先以選修方式提出開課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案 號：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旅館管理系

案 由 一：旅館系於進修部 98 學年度四技部課程標準表新增必修課程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經 972 學期第 1 系課程會議決議修正通過，新增進修部 98 學年度四技部課程標準表「旅館管理個案研究」2 學分 2 小時及「餐旅專題講座」1 學分 2 小時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由 二：旅館系於進修部 98 學年度二技部課程標準表新增必修及選修課程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經 972 學期第 1 系課程會議決議修正通過進修部 98 學年度二技部課程標準表新增必修「旅館事故與案例探討」、「餐旅專題講座」新增選修「房務實務」、「客務實務」、「餐飲服務」各 2 學分 2 小時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由 三：旅館系第 2 次修正本系進修部（產學專班）98 學年度旅館管理科課程標準表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經 972 學期第 2 系課程會議決議修正通過，擬新增宴會實務及餐旅專題講座共 4 學分 4 小時課程。

二、經產學攜手專班計畫送審時教育部建議，本系「校外實習學分數」過高原「校外實習」為 28 學分 40 小時，擬修正為 24 學分 40 小時，擬新增宴會實務及餐旅專題講座共 4 學分 4 小時課程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號：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應用英語系

案 由：應用英語系 981 課程標準表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經系本位課程外審委員建議修改課程標準。

二、本案已經由本籌備處 98 年 5 月 11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
三、檢附 981 課程標準表。

決 議：修訂通過，修訂內容如下：

一、『流行音樂與文化』課程改由通識教育中心研擬開課。

二、『台灣文化』課程由應英系聘請外籍教師全英語授課，希冀待推動國際學院成立之後，再納入通識教育中心開設課程。

三、『食品衛生與安全』與『旅館安全與衛生管理』課程，建議合併為『餐旅衛生管理』課程。（會後會簽應用英語系修正為『本系「食品衛生與安全」刪除，保留「旅館安全與衛生管理」，非合併為「餐旅衛生管理」）

四、刪除『客務管理與實務』課程。

案 號：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 由 一：新訂「國立高雄餐旅學院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請准予備查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本中心 98 年 4 月 30 日 97 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全體教師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二、本設置要點如附件 1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由 二：本中心擬於 98 學年度新開通識選修課程「台灣的政經與軍事發展」授課大綱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本中心 98 年 5 月 18 日第 3 次教評暨第 2 次召集人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二、本案課程適用於四技通識選修課程。
- 三、檢附該項課程之科目大要及教學綱要各乙份如附件 2。

決 議：修訂通過，修訂內容係原「台灣的政經與軍事發展」課程名稱修改為「台灣政經與國防發展」。

案 號：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應用日語系

案 由：應用日語系 981 學年課程標準表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經系本位課程外審委員建議修改課程標準。
- 二、本案已經由本系 98 年 4 月 24 日系務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三、檢附會議紀錄、課程異動對照表、新增科目課程大要各乙份。

黃主任招憲：

本系檢送 981 學年課程標準表中系訂選修總計學分數誤植，請更正為 15 學分，而畢業總學數為 133 學分。

決 議：修訂通過，修訂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原『日語多媒體應用』課程名稱修改為『多媒體應用』。
- 二、原『旅館管理』課程名稱修改為『餐旅管理』。

肆、散會(約上午 11 時 30 分)